

#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 二、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批复总表
  - 三、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批复总表
  - 四、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 五、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按功能科目批复总表
  - 六、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 七、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 八、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批复表
  - 九、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

金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一、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二、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三、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 十四、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批复表
- 十五、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批复表
- 十六、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项目等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十七、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债务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十八、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十九、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 二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批复表

## 第一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抚县法发[2020]2号）

预算公开是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要求，是现代财政制度的基本特征，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推动力。财政预算公开，对于保障群众对财政预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基层预算管理法制化、民主化、科学化具有重要的意义。为紧跟上级财政对预算公开的严格要求，提高预算工作质量，现制定管理文件如下：

### 一、公开原则

**全面性原则。**要保证预算公开信息的完整，全面反映本部门的资金来源和资金使用方向。分别说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分配情况，以及政府采购项目的设定情况、“三公”经费的预算支出情况等。

**真实性原则。**确保预算公开信息的真实有效，明确预算编制及预算公开工作的责任落实。相关人员要明确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将本部门的年度预算情况如实地向社会公开，接受广大民众的监督。

**及时性原则。**本部门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双公开”，以免影响全省的预算公开进度。

### 二、公开内容

公开内容应包括《预算公开管理文件》(本文)、“预算公开报表”、“文字说明”。文字说明中应全面阐述以下内容:部门职责、机构设置、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政府采购情况、“三公”经费安排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等。

### **三、公开方式**

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省直部门应于省财政厅批复年度部门预算后二十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 **四、公开程序**

由本部门财务人员负责编制预算公开所需报表及文字说明等必要资料,经主管领导审核无误后上报至省财政厅。省财政厅核查后将预算信息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于此同时本部门门户网站管理人员负责将预算信息在抚顺县人民法院门户网站“预决算公开”专栏中进行公开。

## **第二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的速裁案

件。

(二) 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发回重审的案件以及人民检察院抗诉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并提起申诉的案件。

(三) 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 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 指导基层法庭工作。

(六) 诉讼服务大厅服务及信访日常接待工作。

(七) 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干部管理工作。

(八) 负责全院财务、专项资金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九) 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

(十) 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

(十一) 做好本院行政、后勤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二) 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三) 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十四) 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抚顺县人民法院为省财政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内设机构包括：

1. 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
2. 综合管理办公室（法警队）
3.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4. 政治部(机关党委办公室)
5. 刑事审判庭
6.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7.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 第三部分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 (一) 收入预算 1603.80 万元, 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280.20 万元;
2.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134.60 万元;
3.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189.00 万元;
4.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0.00 万元;
5.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00 万元;
6. 上年结转 0.00 万元;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
8. 其他非税收入 0.0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 1603.80 万元, 包括:

1. 基本支出 817.90 万元;
2. 项目支出 785.90 万元。

在支出预算 1603.80 万元中, 政府采购支出 205.00 万

元，债务支出 0.0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00 万元。

2020 年预算收支比 2019 年增加 125.30 万元，增加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根据最高法《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8-2022）》（法[2019]79 号）和省高法《辽宁智慧法院建设推进方案（2019-2020）》（辽高法[2019]43 号）文件规定要求，加大了对办案装备和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的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51.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0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3.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3.0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日常维护费 2.00、劳务费 9.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工会经费 18.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9.9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28.00 万元。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05.00 万元，其中货物 105.00 万元，服务 100.00 万元，工程 0.00 万元。

##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40.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3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2019 年和 2020 年没有此项支出预算安排。

2. 公务接待费 2019 年和 2020 年没有此项支出预算安



排。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 年和 2020 年没有此项支出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300%）。主要原因是 2108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结余资金较大，所以减少了 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金额。

### 2020 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10.00	4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4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40.00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0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00 台。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抚顺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

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为 100%。2020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事业发展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事业发展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编制事业发展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为 0.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指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6.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

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7.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附省财政厅辽财指预〔2020〕1号文批复表)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批复表

省财政厅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03.8	1,280.2	134.6	189.0						1,603.8	643.1	123.8	23.0	28.0	785.9
抚顺县人民法院	1,603.8	1,280.2	134.6	189.0						1,603.8	643.1	123.8	23.0	28.0	785.9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 的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1,603.8	1,280.2	134.6	189.0					
抚顺县人民法院	1,603.8	1,280.2	134.6	189.0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03.8	643.1	123.8	23.0	28.0	785.9
抚顺县人民法院	1,603.8	643.1	123.8	23.0	28.0	785.9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280.2	1,280.2	643.1	123.8	23.0	28.0	462.3
抚顺县人民法院	1,280.2	1,280.2	643.1	123.8	23.0	28.0	462.3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按功能科目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5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款/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1,603.8	1,280.2	134.6	18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8.1	1,084.5	134.6	189.0					
	05		法院	1,408.1	1,084.5	134.6	189.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22.2	622.2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5.9	462.3	134.6	18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	93.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	93.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	2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71.5	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	48.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	48.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	53.6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	5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6	53.6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6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1,603.8	1,280.2	134.6	189.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43.1	643.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63.6	463.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7.2	117.2							
50103住房公积金	53.6	53.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	8.7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8	294.8	103.0	179.0					
50201办公经费	142.9	75.9		67.0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10.0			10.0					
50205委托业务费	275.0	140.0	103.0	32.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50209维修（护）费	47.0	47.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	31.9		30.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60.9	319.3	31.6	10.0					
50301房屋建筑物购建	48.0	48.0							
50306设备购置	312.9	271.3	31.6	1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	23.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6.1	6.1							
50905离退休费	16.9	16.9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7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 的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合计	1,603.8	1,280.2	134.6	189.0					
301工资福利支出	643.1	643.1							
30101基本工资	240.5	240.5							
30102津贴补贴	201.3	201.3							
30103奖金	21.8	21.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5	71.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3	32.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	13.4							
30113住房公积金	53.6	53.6							
30114医疗费	4.4	4.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	4.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8	294.8	103.0	179.0					
30201办公费	30.0	10.0		20.0					
30206电费	17.0			17.0					
30208取暖费	33.0	3.0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0	3.0							
30211差旅费	2.0	2.0							
30213维修（护）费	47.0	47.0							
30224被装购置费	10.0			10.0					
30226劳务费	159.0	127.0		32.0					
30227委托业务费	116.0	13.0	103.0						
30228工会经费	18.0	18.0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批复总表

预算批复表7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 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纳入政府性基 金预算管理收 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 行政事业性 收费等非税收 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9.9	39.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	31.9		3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	23.0							
30301离休费	11.0	11.0							
30302退休费	5.9	5.9							
30305生活补助	1.8	1.8							
30307医疗费补助	4.3	4.3							
310资本性支出	360.9	319.3	31.6	10.0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48.0	4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8.0	28.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0.0			1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74.9	243.3	31.6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8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类/款/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603.8	817.9	78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8.1	622.2	785.9
	05		法院	1,408.1	622.2	785.9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22.2	622.2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5.9		78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	93.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	93.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	2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	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	48.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	48.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	53.6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	5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6	53.6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280.2	643.1	123.8	23.0	28.0	462.3
抚顺县人民法院					1,280.2	643.1	123.8	23.0	28.0	462.3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22.2	472.3	121.9		28.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3					462.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		1.9	2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	71.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	45.7		2.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6	53.6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34.6					134.6
抚顺县人民法院					134.6					134.6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6					134.6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支出。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89.0					189.0
抚顺县人民法院					189.0					189.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0					189.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安排的支出。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单位无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4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81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3.1
30101	基本工资	240.5
30102	津贴补贴	201.3
30103	奖金	2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6
30114	医疗费	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
30201	办公费	10.0
30208	取暖费	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
30211	差旅费	2.0
30213	维修（护）费	2.0
30226	劳务费	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
30228	工会经费	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4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30301	离休费	11.0
30302	退休费	5.9
30305	生活补助	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
310	资本性支出	2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0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三公”经费支出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5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合 计	4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项目等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785.9	462.3	134.6	189.0					
抚顺县人民法院							785.9	462.3	134.6	189.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诉讼费退费	<b>项目依据：</b> 2007年4月1日起施行《诉讼费用交纳办法》（国务院令481号），省财政厅和省高法印发了《辽宁省人民法院诉讼费用实施细则》（辽财行[2007]852号），新《诉讼费用交纳办法》规定，调解结案、撤诉案件退还当事人50%诉讼费，发回重审、案件移送、指定审理的案件诉讼费全额退还当事人或全额移送。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诉讼费退费支出30万元。	30.0			3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案业务经费	<b>项目依据：</b> 财政部、最高法《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规定，各级财政部门保障法院审判办案业务需要。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1. 业务交通费40万元； 2. 被装购置费10万元； 3. 办案业务用房运行经费47万元； 4. 业务办公费20万元。 以上共安排117万元。	117.0			117.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业务装备经费	<b>项目依据：</b> 及时更新法院业务装备，保证法院办公办案正常运行。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司法警察装备10万元。	10.0			10.0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项目等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编外人员经费	<b>项目依据：</b> 1. 财政部、最高法《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规定，各级财政部门保障法院审判办案业务需要。 2. 《辽宁省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和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试点方案》要求，编制内的书记员逐步转任法官助理，书记员原则上不再占用中央政法专项编制，主要实行聘用制管理。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编外人员经费150万元。	150.0	118.0		32.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智慧法院建设经费	<b>项目依据：</b> 根据省高法《辽宁智慧法院建设推进方案（2019-2020）》（辽高法[2019]43号）文件规定，到2020年底，人民法院信息化3.0版在全国法院系统深化，体现六个特征的网络基础设施、业务应用系统和信息资源管理与服务系统建设和应用覆盖各级法院。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1. 等级保护改造50万元； 2. 数字审委会系统55万元； 3. 互联网法庭场地改造25万元； 4. 云柜18.4万元； 5. 全域送达一体机12.5万元； 6. 庭审语音智能转写系统16万元； 7. 智能导诉系统4万元； 8. 诉讼风险评估系统4万元； 9. 立案信息填报系统6.6万元； 10. 互联网法庭设备6.5万元； 11. 自助诉讼服务系统6.6万元； 12. 院长信箱4.3万元； 13. 访客系统1.8万元； 14. 便民打印复印服务一体机5.8万元； 15. 语音转写助手2.2万元； 16. 视频会商系统18万元； 17. 执行值守系统9.6万元； 18. 法院局域网升级改造28.6万元。 以上共安排274.9万元。	274.9	243.3	31.6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项目等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信息化运行维护	<p><b>项目依据：</b> 根据法院系统信息化建设使用要求，租用网络和对法院信息化网络进行运行维护。</p> <p><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1. 集中扫描委托服务费11万元； 2. 历史档案数字化加工费100万元。 以上共安排111万元。</p>	111.0	8.0	103.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	<p><b>项目依据：</b> 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辽宁省省直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的意见》（辽委办发[2016]66号），根据法院实际工作需要，对审判综合楼进行维修维护与改造，确保审判设备正常运转及审判用房正常运维，保障法院审判办公等工作正常开展。</p> <p><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1. 执法车车库建设费48万元； 2. 维修排水管道工程45万元。 以上共安排93万元。</p>	93.0	93.0							



## 2020年抚顺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明细情况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1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205.0	105.0	100.0							
抚顺县人民法院							205.0	105.0	100.0							
项目支出							205.0	105.0	10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智慧法院建设经费	<b>项目依据：</b> 根据省高法《辽宁智慧法院建设推进方案（2019-2020）》（辽高法[2019]43号）文件规定，到2020年底，人民法院信息化3.0版在全国法院系统深化，体现六个特征的网络基础设施、业务应用系统和信息资源管理与服务系统建设和应用覆盖各级法院。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1. 数字审委会系统1套55万元； 2. 等级保护改造50万元。 以上共安排105万元。	105.0	105.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信息化运行维护	<b>项目依据：</b> 根据法院系统信息化建设使用要求，租用网络和对法院信息化网络进行运行维护。 <b>项目安排主要内容：</b> 历史档案数字化加工费100万元。	100.0		10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批复表

预算批复表20

<b>部门（单位）名称</b>	抚顺县人民法院		
<b>部门（单位）财政供养人员数量</b>	55	<b>所属单位数量 (仅部门填列)</b>	1
<b>预算收入 (万元)</b>	部门预算收入（1至7项合计）		1603.8
	1. 财政拨款收入		1280.2
	2. 中央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		134.6
	3.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189
	4.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5.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6. 上年结转		
	7. 其他收入		
<b>预算支出 (万元)</b>	部门预算支出（一和二合计）		1603.8
	一、基本支出（第1至4项小计）		817.9
	1. 工资福利支出		643.1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
	4. 资本性支出		28
	二、项目支出（第1至2项小计）		785.9
	1. 履职保障类项目支出		785.9
	2. 事业发展类项目支出		
<b>部门职能概述</b>	<p>主要职责是：</p> <p>（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审理的速裁案件。</p> <p>（二）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发回重审的案件以及人民检察院抗诉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并提起申诉的案件。</p> <p>（三）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p> <p>（四）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p> <p>（五）指导基层法庭工作。</p> <p>（六）诉讼服务大厅服务及信访日常接待工作。</p> <p>（七）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p> <p>（八）负责全院财务、专项投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p> <p>（九）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p> <p>（十）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p> <p>（十一）做好本院行政、后勤事业管理和服务工作。</p> <p>（十二）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p> <p>（十三）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p> <p>（十四）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p>		

	重点工作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万元)	完成时限
年度主要任务	根据最高法《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8-2022）》规定。	智慧法院建设经费	274.9	2020年12月
	保障辅助人民法院日常办案的书记员、辅警等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	编外人员经费	150	2020年12月
	主要是保障业务技术装备、业务综合保障装备、司法警察装备需求。	业务装备经费	10	2019年10月
	保障人民法院审判业务顺利开展，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办案业务经费	117	2020年12月
	对业务办公楼进行维修维护与改造,确保审判设备正常运转及审判业务用房正常运维。	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	93	2020年10月
	保障人民法院涉密网、专网、外网等网络畅通，保障软硬件设备正常运行。	信息化运行维护	111	2020年12月
	按照诉讼费管理有关规定，及时保证退还当事人诉讼费及移交其他法院诉讼费退费业务。	诉讼费退费	30	2019年11月
	严格按照《省直单位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和《2020年基本支出预算批复》开展工作。		817.9	2019年12月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工作，开展法律相关业务，打好“三大攻坚战”。		
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人民法院执法办案完成率	>=	90	%	2020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舆情及时有效处置率	=	100	%	2020年12月
		基础管理	财务部门建设健全性		建立健全		2020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90	%	2020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编制完整		2020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程度	=	100	%	2020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各类财政收入取得合法性		合法合规		2020年12月
			预算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法合规		2020年12月
		财务管理	部门财务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0年12月
资产管理		资产内部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0年12月	
业务管理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率	=	100	%	2020年12月	
绩效管理		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0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系统建设及设备购置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0年12月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信访问题处理率	>=	90	%	2020年12月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	95	%	2020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智慧法院信息化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0年10月	